

证券代码：872170

证券简称：盛达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黑龙江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3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3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高志刚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以及公司现阶段实际情况，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，已制订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以及公司其他制度规则中涉

及审计委员会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取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相关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维帅、李硕、蔡渊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范亚秋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任命范亚秋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，自2025年3月28日起生效。范亚秋女士个人简历如下：

范亚秋，女，柯尔克孜族，1986年7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15年5月至2024年1月，任黑龙江凯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财务主管；2024年2月至今，任黑龙江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。

范亚秋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且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关于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规定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维帅、李硕、蔡渊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表现出了良好诚信和职业道德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能按时为公司出具相关专业报告，且报告内容客观、公正。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维帅、李硕、蔡渊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

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黑龙江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黑龙江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8 日